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06)

公 布

本公布乃就本公司自願披露本公司管理的未經審核管理資產值而發表。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謹此自願刊登其期末管理資產(「管理資產」)值。本公布旨在向股東、有意投資者及一般公眾人士披露旗下的管理資產。本資料亦將會同時刊登於本公司的網站(www.valuepartners-group.com)。

本公司謹此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管理資產總值約為51億美元[#]。

由於上述資料乃以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為基礎，可予調整，因此，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廣志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 此數字乃根據以下基準而編製：

1. 就證監會認可、非證監會認可及受委託管理／聯營基金而言，管理資產數字按各基金管理人或託管人於最後交易日所呈報的數字計算，該日期不一定為年度／期間的最後營業日。為與一般市場慣例保持一致，最後交易日的認購及贖回金額並不計入管理資產數字。
2. 就管理及諮詢賬戶而言，此等數字按年度／期間最後估值日的數字計算，最後估值日為該年度／期間的最後營業日。
3. 就私募股權基金、房地產基金及若干專戶而言，此等數字乃根據私募股權基金之公平值及房地產基金之資產總值以及專戶(包括基金層面與資產相關之槓桿)加我們根據彼等各自資本承擔(包括對於投資期尚未開始之基金的資本承擔)之條款，有權於該等基金中自投資者收取之資本計算。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向紅女士、蘇俊祺先生、洪若甄女士及李謙先生；非執行董事拿督斯里謝清海；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達博士、黃寶榮先生及Till Rosar先生。